

【2018 世界人權日】



人權七十大步走 學習單

班級：

座號：

姓名：

一、關於安妮

你們認為安妮他們有哪些事情不能做？不能像我們一樣呢？

二、當戰爭來臨時

你和小組夥伴認為人擁有哪些基本權利會消失呢？

三、世界人權宣言的由來

第二次世界大戰

- 1939-1945，歷史上死傷人數最多的戰爭。
- 許多迫害人權的事件與政策

聯合國成立

- 阻止戰爭並為各國提供對話平臺
- 由主權國家組成的政府間國際組織

世界人權宣言誕生

- 愛蓮娜羅斯福女士帶領各國成員討論稿件
- 於1948年12月10日宣言誕生

四、《世界人權宣言》簡要版

1 人人生而有人性尊嚴	16 結婚的自由與成立家庭的權利
2 人人享有宣言所載權利	17 人人享有財產權
3 人人享有生命、自由、人身安全	18 人人享有思想、良心與信仰宗教之自由
4 禁止奴役或成為奴隸	19 人人享有表達意見的自由
5 禁止酷刑或殘忍、不人道、污辱性對待	20 人人享有和平集會與結社的自由
6 人人有權被承認法律之人格	21 人人有參與本國政治的權利
7 法律的平等保護與不受歧視	22 人人享有經濟社會文化的權利
8 國家法庭對權利侵害之救濟	23 人人享有工作的權利
9 不得任意被逮捕、拘禁或放逐	24 人人享有休息與休閒的權利
10 被刑事追訴處罰有公平與公開審判	25 人人享有基本生活水準與社會保障的權利
11 被刑事追訴處罰未認定罪刑前推定無罪	26 人人享有受教育的權利
12 隱私、住居、通訊、名譽受法律保護不受干擾	27 人人享有科學與文化成果與創作成果之保障
13 人人有遷徙與居住的自由	28 人人享有保障人權的社會與國際秩序
14 人人有尋求庇護的權利	29 人人對其社群有責且享有自由必須尊重他人的自由
15 人人有權享有國籍	30 本宣言所載之權利不得成為侵害本宣言其他權利的默許

- 先圈選出「當戰爭來臨時」所喪失的基本權利(○)。
- 再勾選出還有哪些權利也很重要呢(✓)? 請各組討論並說明理由。

五、自我閱讀的好幫手

台北市多媒體教學資源中心 (2016)。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：人權三十條》。未出版。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教會公報 (2009)。《世界人權宣言》。台南市：台灣教會公報社。

呂玉嬋、葉懿慧譯 (2018)。《安妮日記【漫畫版】》。台北市：愛米粒。

林蔚昀譯 (2017)。《人，你有權利》。台北市：玉山社。

國際特赦組織日本分部 (2001)。《世界人權宣言》。台北市：英文漢聲。

國際特赦組織 (2008)。《人人生而自由》。台北市：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
許世楷編 (2002)。《有故事的世界人權宣言：給年輕一代的朋友們》。台中市：許世楷出版。

陳怡潔譯 (2017)。《我是小孩，我有權利……》。台北市：字畝文化。

陳皇玲譯 (2006)。《小朋友應該知道的世界人權宣言》。台北市：大穎文化。

我是

國中

年

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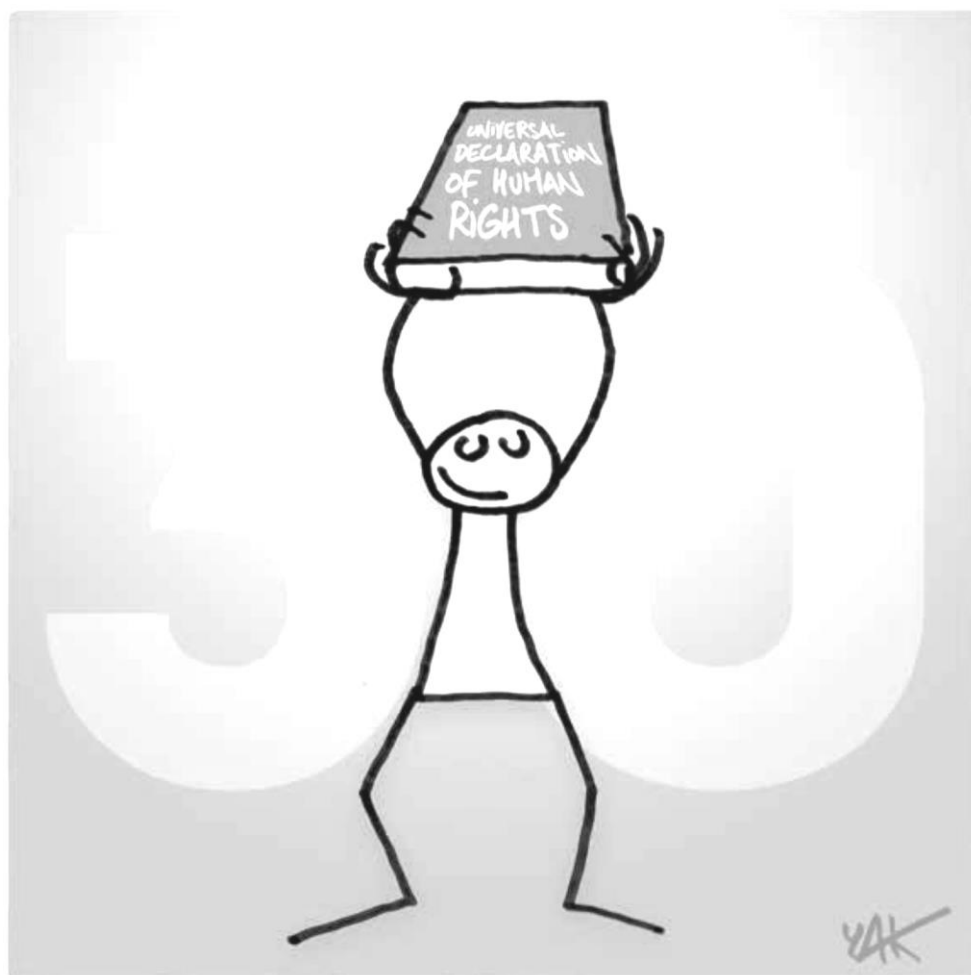
姓名：

我覺得《世界人權宣言》第_____條很重要！

宣言內容：_____。

因為_____

_____。



© 聯合國，2015 年。全球範圍，版權所有。漫畫圖由 Yacine Ait Kaci (YAK) 提供 (請自行創作美化人權字卡)。

我認為世界人權宣言很重要